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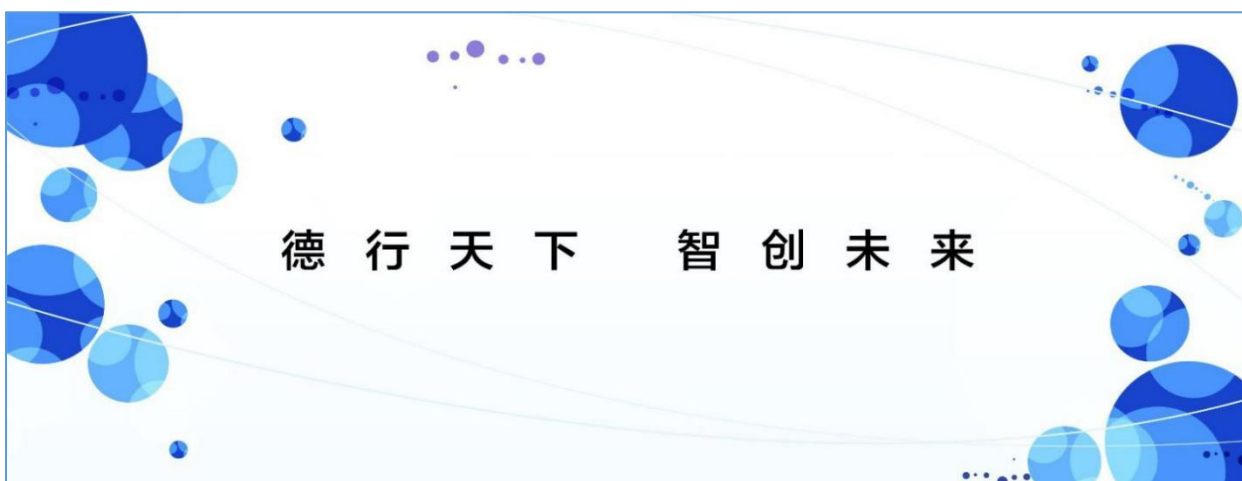


澳凯富汇

NEEQ : 831303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LUOYANG AKF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1、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风险隐患双重预防系统正式上市，并迅速与青岛啤酒、聚晶钨钼、盛翔加油站等多家企业达成合作。



2、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电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就“双重预防系统+互联网专线”项目达成战略合作。



3、基于公司与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在“洛阳市城市公交一卡通”项目的良好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联就营销联盟、ERP 业务、各类自助设备业务、智慧交通、智慧景区、智慧社区等项目达成战略合作。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10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12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3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3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44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7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小熔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社会公众认知风险	<p>新一代信息技术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的七大产业之一，具有创新活跃、渗透性强、带动作用大等特点，被普遍认为是引领未来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信息网络、信息服务和软件产业的融合发展，极大地推动了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新一代移动通信等新业态应用市场的发展，不仅市场发展空间巨大，同时国家政策也从多方向进行支持与鼓励。但同时我国信息技术行业仍处于起步阶段，市场发展不成熟，政府与企业对信息化服务的认知度不高，这可能影响到行业发展速度，存在一定的认知风险。</p>
政策风险	<p>智慧社区的建设、运营行业在国内市场刚刚兴起，行业面临的发展和监管环境还处在成长过程中。目前，国内同类企业数量相对较少，政策导向大力扶持。随着行业的迅速发展和企业竞争的不断深入，有可能出现产能过剩的局面，主管部门有可能会加大对行业的规制力度。这样一来，公司作为行业内规模排名不占优势的企业可能受到不利的影响。</p>
技术风险	<p>虽然目前物联网行业在重视自主研发、自主创新方面有了明显的进步，但是仍不能满足迅速发展经济环境对更进一步智能化、智慧化功能实现的需求。科研基础的薄弱、投入研发经费的不足、高级人才的匮乏，均制约了企业的自主研发、自主创新能力。同时，行业应用性基础研究长期难以有效、系统地开展，许多制约技术水平提高的瓶颈问题尚未得到解决。</p>
人力资源风险	<p>信息化领域对人才的综合能力要求相当高：一方面要求对技术运用、运维管理有深入的研究与理解，掌握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规律；另一方面还要清晰地了解用户的业务流程和管理模式，准确理解和把握用户需求。由于本行业属于新兴产业，信息技术在智能化或智慧化功能实现中进行综合运用时间并不长，</p>

	但市场对技术进步的需求依然迫切,相对应的市场内综合素质高的人才匮乏。
公司业务单一,主要客户依赖产生的经营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智慧社区综合体建设与运营服务,具体包括,应用物联网技术、系统集成技术、软件开发技术、媒体传播手段等方式,以社区为单元,为用户提供社区安全、电子商务、信息平台、配套物流、媒体传播等服务。目前上述业务的开展主要集中在媒体传播、系统集成、信息平台三个方面,公司主营业务相对单一。
公司所处行业尚处在萌芽阶段、缺乏规范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信息技术行业目前属于迅猛发展的阶段,新技术的更新换代非常迅速,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国内国外的竞争对手纷纷抢占市场,但同时缺乏规范的竞争机制。市场竞争机制不完善,市场成熟度不高,行业竞争主体数量较多、行业的自律性较弱,竞争秩序还需进一步规范和完善。
公司治理的风险	随着公司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调整,业务范围不断扩展,对公司治理不断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持续亏损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连续产生亏损,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104,530.63元,累计亏损146,780,566.47元,已超出实收资本总额达82,716,566.47元。若未来公司盈利能力未出现显著提升,仍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
使用募集资金的借款可能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共计3,800万元借款已逾期未偿还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32),上述借款存在可能无法收回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本期重大风险因素分析：

1、社会公众认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借力自有媒体等多种渠道加强对智慧社区等相关行业讯息的主动传播，与政府、企业、社会大众就公司关键项目进行持续而生动的交流，以逐步提高公众对公司业务所关联领域的认知与理解。

2、政策风险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政策走向，不断规范自身经营，提升企业的综合实力，借力政府扶持政策为企业成长提供支持，但坚持通过练好内功，避免对外部政策环境的过度依赖。

3、技术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从资金投入上始终关注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与技术人才的招聘，同时，公司在关键项目上始终坚持合理筛选战略合作伙伴，与技术实力雄厚、行业排名领先的企业达成合作。

4、人力资源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各种完善的薪酬制度设计、员工持股计划、独特的企业文化等方式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5、公司业务单一，主要客户依赖产生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正通过本地信息化业务的拓展，传媒业务的线上线下结合等方式，打开市场，扩充客户类型与数量，以减轻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6、公司所处行业尚处在萌芽阶段、缺乏规范性的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项目经验的不断丰富，不断完善企业的经验理念与战略方法，合规合法参与市场竞争，通过企业自身实力的不断提高赢取更大的市场份额。

7、公司治理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规定公司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与工作流程，引进并培养公司战略发展所需的管理人才，按照挂牌公司

的法律法规，履行相关义务，接受公众监督，最小化公司治理的风险。

8、持续亏损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尽快推动目前主营的电梯卫士项目盈利能力的提高，同时，对公司不良资产进行处置，减少财务合并范围内的亏损，使公司整体经营状况从持续亏损向扭亏为盈进行转变。

9、使用募集资金的借款可能无法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对于尚未到期的借款，公司将持续跟进还款进度，确保债务人如期还款，对于逾期尚未偿还的借款，公司将在协商不成的情况下，以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追讨借款尽快偿还公司。

释 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澳凯富汇	指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0年6月30日
半年报、半年度报告	指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指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海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智慧社区综合服务体	指	运用物联网、通讯、智能装备等先进技术,辅以创新商业模式,将城镇社区各项服务落实,并有效串联的社区服务体系。
系统集成	指	在系统工程科学方法的指导下,根据用户需求,优选各种技术和产品,将各个分离的子系统连接成为一个完整可靠经济和有效的整体,并使之能彼此协调工作,发挥整体效益,以达到整体性能最优。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UOYANG AKF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AKFH
证券简称	澳凯富汇
证券代码	831303
法定代表人	刘鹏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吴瑶
联系地址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379-62776699
传真	0379-62766276
电子邮箱	wuyao@akfh.cn
公司网址	www.akfh.cn
办公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王城大道雅香金陵商务楼 B 幢 5 层
邮政编码	471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4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11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65-2-0
主要业务	广告制作与发布；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慧社区综合服务体的建设与运营；电梯卫士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4,064,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鹏）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567271135D	否
注册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丰华路6号 银昆科技园1号楼4层D03室	否
注册资本（元）	64,064,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上海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7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上海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22,373.21	4,987,912.65	-51.44%
毛利率%	-9.26%	15.0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04,530.63	-11,259,841.20	36.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14,722.42	-11,090,089.82	4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12%	-11.3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60%	-11.14%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8	38.89%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6,281,827.75	73,957,462.33	-10.38%
负债总计	11,530,020.48	11,855,148.20	-2.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050,572.07	62,155,102.70	-11.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6	0.97	-9.2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5%	5.0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40%	16.03%	-
流动比率	2.66	3.43	-
利息保障倍数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71.53	31,778.97	-4846.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12	0.41	-
存货周转率	27.27	47.0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38%	-9.8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1.44%	-41.78%	-
净利润增长率%	36.23%	-64.2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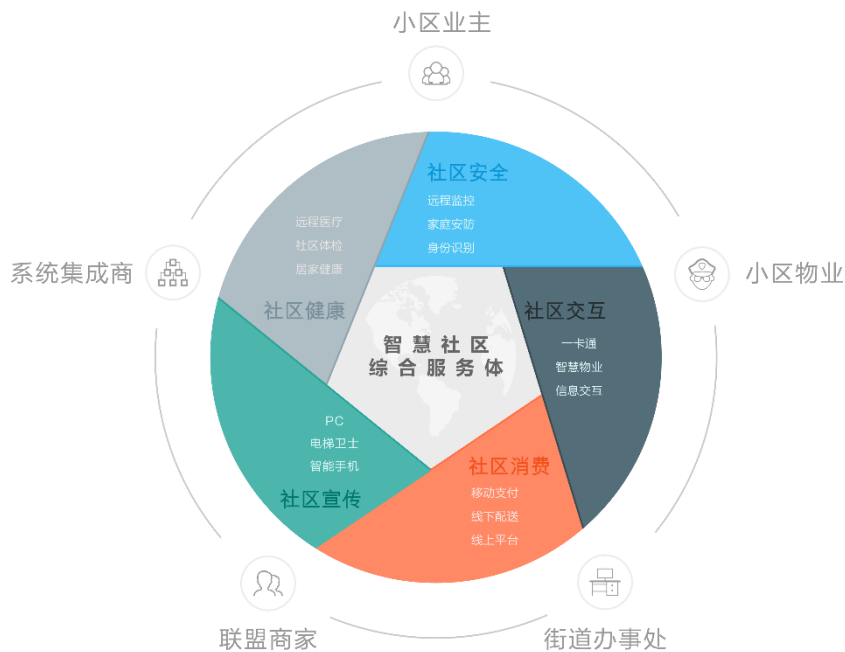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智慧社区综合服务体建设、整合、运营的企业，具体包括，应用物联网技术、系统集成技术、软件开发技术、媒体传播手段等方式，以社区为单元，为用户提供社区安全、交互、消费、宣传、健康等服务，是智慧社区产业链的建设、整合、运营服务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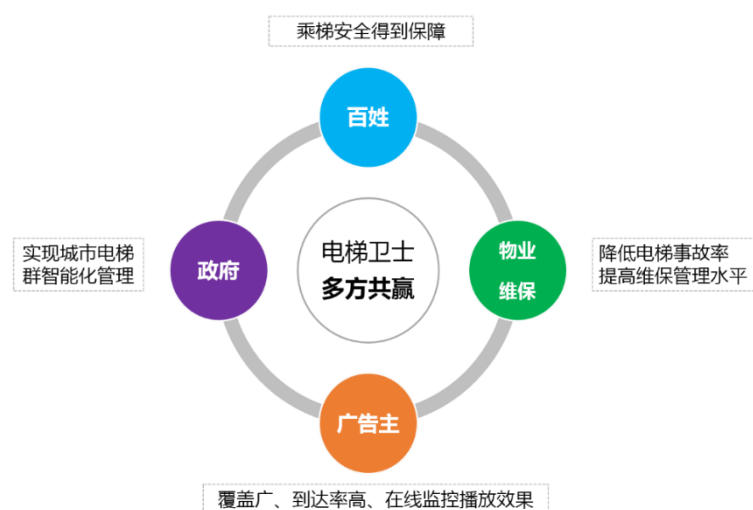
公司的智慧社区运营能力，特别在社区服务和社区信息化建设方面拥有专业的团队和项目积累。公司是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洛阳市特种设备物联网实验室、双软认定企业，拥有《基于物联网的远程通讯系统》等软件著作权 3 个、物联网特种设备专家 2 人，公司运营的电梯卫士远程监控平台入选河南省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公司具有完备的 ISO9001 质量体系。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方向包括三大类：一是以电梯卫士系统（EG-IOT SYSTEM）为代表的物联网项目运营，二是以自有媒体资源为基础的社区媒体联播网运营，三是智慧城市细分应用项目建设与运营。

一、电梯卫士系统（EG-IOT SYSTEM）

电梯卫士系统（EG-IOT SYSTEM）一方面指电梯远程监控系统，是一个物联网应用惠民工程；另一方面指以电梯远程监控系统为基础的电梯轿厢内视频媒体，为客户提供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等服务，是“电梯卫士”进行市场化运作、自我造血，实现该物联网惠民工程可持续发展，以及企业盈利的主要方式。

“电梯卫士”作为电梯远程监控系统，是通过在电梯上安装独立的传感装置，采集、上传电梯运行数据，由平台进行智能分析处理，从而对电梯进行全天候的、集中化的远程监控，以实现困人后紧急告警、运行状态实时监控、维保频次监督等功能，该项目引入物联网技术，通过一个个点状分布的电梯卫士终端（相当于常驻电梯的机器人）来进行集群化、智能化的管理，旨在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加强对电梯安全的监督管理，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控制和减少电梯使用环节事故发生，提高应急救援和事故预警能力，为人民群众的乘梯安全保驾护航。“电梯卫士”项目以“政府主导、企业出资、市场运作、百姓受益”为指导方针，面向电梯使用单位推出“建设、使用、维护全免费”的创新模式，实现政府、物业、广告主、企业、百姓的多方共赢，形成全新的“电梯卫士价值生态体系”。



目前，“电梯卫士”以洛阳市为示范区域，在洛阳市已安装近 3000 台，城市可安装区域覆盖率逾 33%，是洛阳市第一大楼宇视频媒体。以“立足河南、布局全国”为项目发展战略，“电梯卫士”已在

全国多个大中城市进行拓展，其中，青岛、南京、郑州、武汉等试点城市安装总量近万台，全国电梯卫士总量 12000 台，在覆盖率、经验积累、运营模式等方面，均居于全国同类产品前列。

报告期内，因新冠肺炎疫情对媒体行业带来的冲击，公司在洛阳、武汉等电梯卫士集中安装的区域市场优化经营模式，整合线上与线下资源，促进传媒业务的整体盈利能力增长。

二、社区媒体联播网

以“电梯卫士新媒体”为基础，联合公司各子公司的媒体资源，公司构建的全国量级“社区媒体联播网”为广告主提供广告设计、制作、发布服务，是公司收入的来源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在“电梯卫士新媒体”之外的主要媒体资源包括：

楼宇视频媒体（轿厢外）：主要分布于大连，总量为 1273 块，覆盖大连市顶级的知名大厦、精品楼盘、高端小区，在大连市高商业价值区域的覆盖率达 50%，是大连市第二大楼宇视频媒体；

广告机（144 台）、户外 LED 大屏（8 块）与液晶接屏：分布于洛阳市人员密集或人员流动较大的商场、酒店等场所，是公司“电梯卫士”媒体在洛阳市广告运营的有力补充。

电梯门贴：主要分布于武汉，总量 605 面，覆盖商业区、写字楼、中高端住宅等 112 个社区，辐射武汉三镇 7 个行政区及 8 个城市综合商圈。

报告期内，公司在已有媒体资源网络化运作的基础上，创新运营与合作模式，降低媒体运营成本，打造对广告主与企业同时具有高价值的广告发布平台，通过提升管理水平，精简投资项目，整合优势资源，推动投资资金的尽快回收。

三、“智慧城市”项目的建设运营

公司目前“智慧城市”项目的建设运营主要分为两个版块：

1、智慧城市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硬件建设、项目平台搭建、相关软件制作的综合能力。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物联网应用平台、社区综合服务平台、智慧工厂一卡通解决方案及智慧旅游客流统计平台等服务内容，承接智慧社区、智慧旅游、智慧工厂等系统集成项目，为客户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整体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在洛阳市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积累及良好口碑。

报告期内，结合智慧工厂的迅速发展，公司信息化服务版块增长迅速，不仅在厂区用电监管、大宗物料、智慧消防等细分市场拓展效果明显，积累了良好的业界口碑，同时，自主研发的风险隐患双重预防系统，以“低漏洞率、高稳定性”为特点，以本地化定制的新型模式提高了产品的客户满意度，与青岛啤酒、聚晶钨钼、盛翔加油站等典型客户达成合作。

2020年，结合国家安全城市示范点建设的要求，公司将大力推进本地信息化服务业务板块的拓展，以洛阳九县六区为中心，以郑州、南阳等为业务发展复线，提高公司智慧社区、智慧工厂等信息化服务的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的提高。

2、创新型信息化项目

包括城市一卡通项目、软件开发与运营等创新型信息化项目。其中：

“洛阳城市公交一卡通项目”是“智慧洛阳”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可以实现公交 IC 卡及中国移动 NFC、全卡手机的刷卡乘车、无线采集管理、与金融行业的数据对接等功能，同时，项目平台的可拓展能力，可实现城市小额支付、校园、企事业园区商超、社区等行业刷卡的应用扩展。目前，项目覆盖洛阳市 1900 辆公交车，覆盖市区公交用户近百万人。报告期内，该项目由中国银联主要负责运营，公司作为项目建设方通过该合作实现对前期资金投入的进一步回收。

公司软件开发与运营主要指基于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开发“网站+APP+微信公众号+商城（游戏）”四位一体的软件，为客户实现线下线上业务的链接与互动，公司软件客户涵盖医疗、教育、金融、工业等多个行业，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在本土市场口碑良好，经验丰富，具有较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有重大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2020年上半年，由于受疫情影响，广告服务收入锐减，公司在保持主业的同时，积极开拓市场，参与了智慧社区、智慧消防等系统集成项目，并加大研发投入，开发了双重预防等系统，为公司年度计划目标完成奠定基础。

1、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66,281,827.75 元，比期初 73,957,462.33 元下降 10.38%；报告期内，负债总额 11,530,020.48 元，比期初 11,855,148.20 元下降 2.74%。公司加强对集团内各公司业务梳理及整合，公司各项资产、负债与期初变动不大。

2、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22,373.21 元，比去年同期 4,987,912.65 元减少 51.44%，毛利率-9.26%，较去年同期下滑较大，主要是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受疫情影响，同时洛阳地区在进行交通改造，修建地铁、高架桥，影响户外广告 LED 大屏播放效果，造成母公司和子公司汇众公司广告收入

下降，媒体租金、电费及设备折旧等固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差异不大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7,350,506.86元，较去年同期-11,526,214.15元，增加36.23%，主要是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2,099,437.10元，比去年同期-5,714,662.83元，减少3,615,225.73元以及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08,271.53元，比去年同期31,778.97元减少1,540,050.5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在疫情影响下，广告收入减少，催收账款困难，导致回款减少所致。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4,320.00元，比去年同期-1,184,714.00元增加1,239,034.00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减少了采购电梯卫士的媒体设备所致。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连续亏损，报告期疫情影响以及洛阳地区修建地铁、高架桥，造成公司报告期收入锐减，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资金风险、经营风险。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06,650.22	1.97%	4,036,567.10	5.46%	-67.63%
应收账款	8,914,583.87	13.45%	8,954,232.92	12.11%	-0.44%
其他应收款	15,218,190.16	22.96%	16,729,396.35	22.62%	-9.03%
存货	72,049.89	0.11%	122,036.93	0.17%	-40.96%
固定资产	12,704,483.15	19.17%	14,384,184.13	19.45%	-11.68%
在建工程	1,901,763.47	2.87%	2,152,079.83	2.91%	-11.63%
长期待摊费用	2,362,306.30	3.56%	3,667,107.18	4.96%	35.5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与上一年度相比变动比例为-67.63%，减少金额为2,729,916.88元。减少的资金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广告收入锐减，以及公司与许振萍、王粟案件二审维持原判，法院划扣公司资金1,278,096.94元所致。

2、其他应收款与上一年度变动比例为-9.03%，减少金额为-1,511,206.19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3、存货与上一年度相比变动比例为-40.96%，减少金额为 49,987.04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办公用品及库存物资的日常经营支出。

4、固定资产与上一年度相比变动比例为-11.68%，减少金额为 1,679,700.98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处置电子设备及计提折旧所致。

5、在建工程与上一年度相比变动比例为-11.63%，减少金额为 250,316.36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安装电梯卫士转固定资产所致。

6、长期待摊费用与上一年度相比变动比例为-35.58%，减少金额为 1,304,800.88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对办公场所及门店装修费、租金进行摊销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422,373.21		4,987,912.65		51.44%
营业成本	2,646,757.11	109.26%	4,235,518.92	84.92%	-37.51%
毛利率	-9.26%		15.08%		
销售费用	96,488.91	3.98%	514,191.31	10.31%	-81.23%
管理费用	3,547,391.32	146.44%	4,777,478.38	95.78%	-25.75%
投资收益	-27,334.89	-1.13%	-481,326.73	-9.65%	-94.32%
信用减值损失	-2,099,437.10	-86.67%	-5,714,662.83	-114.57%	-63.26%
营业外收入	344,050.25	14.20%	30,355.66	0.61%	1,033.40%
营业外支出	1,194,040.94	49.29%	14,201.90	0.28%	8,307.61%
净利润	-7,350,506.86	-303.44%	-11,526,214.15	-231.08%	36.2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1.44%，减少金额 2,565,539.44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受疫情等

因素影响，公司本部与其他媒体合作解除，以及洛阳地区修建地铁及高架桥，造成广告收入锐减所致。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37.51%，减少金额 1,588,761.81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部分媒体点位租金减免和公司系统集成项目减少所致。

3、毛利率：公司报告期毛利率为 -9.26%，比上年同期下浮较大。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受疫情影响，收入锐减，媒体租金电费、设备折旧等固定成本无较大变动所致。

4、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81.23%，减少金额 417,702.40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广告收入减少，销售人员减少，销售人员工资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5、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5.75%，减少金额 1,230,087.06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受疫情影响，员工工资及社保支出减少所致。

6、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63.26%，减少金额 3,615,225.73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3.40%，增加金额 313,694.59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北京核销三年以上的无法支付款项以及税收返还所致。

8、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8307.61%，增加金额 1,179,839.04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与许振萍、王粟的诉讼案件二审维持原判，公司补提损失所致。

9、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36.23%，增加金额 4,175,707.29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以及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71.53	31,778.97	-484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90.00	-1,180,614.00	10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变动比例为-4846.13%，主要原因是公司受疫情影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变动比例为 104.70%，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电梯卫士设备减少所致。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222.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9,990.6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89,213.54
所得税影响数	594.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89,808.21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公司实施该准则，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净利润、总资产 和净资产等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的情况。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澳世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传媒	公司主营业务拓展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1000万	571,578.03	510,282.54	-	515,865.09
金玛路上传媒(大连)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传媒	公司主营业务拓展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500万	101,685.64	- 1,161,242.55	-	-425.57
南京澳凯精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传媒	公司主营业务拓展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486.49万	1,040,472.51	640,847.05	-	- 162,183.52
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传媒	公司主营业务拓展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1090万	3,373,919.49	2,815,500.92	41,320.75	- 705,564.94
洛阳沃野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技术	公司主营业务拓展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100万	962,957.88	-499,458.10	-	- 119,153.56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传媒	公司主营业务拓展	公司战略	1000万	1,818,448.18	885,827.12	-	- 128,938.62

				发展需要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传媒	公司主营业务拓展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573.3万	4,625,311.68	-694,099.68	306,604.43	571,459.65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533,571.17	21,640,346.94	22,173,918.11	40.28%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上海智马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讯时代广告有限公司、洛阳澳凯富汇信	上海智马上诉解除公司将长沙龙跃迅	19,000,000	34.51%	否	2019年7月9日

	息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驰广告有 限公司转 让给北京 航讯的股 权转让， 并要求北 京航讯退 回履约保 证金 1,900 万 元。				
总计	-	-	19,000,000		-	-

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8年4月22日，北京航讯时代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讯时代”）作为受让方，与转让方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栗小军、曾毓明、廖海雄、吴德新、林晓东五名自然人签署《关于长沙龙跃迅驰告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航讯时代以人民币1900万元的价格受让澳凯富汇及栗小军等五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100%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股权。航讯时代于2018年5月向公司名下与航讯时代共管的银行账户转入股权转让款1900万元，公司及前述5名自然人于2018年6月6日将长沙龙跃100%股权变更至航讯时代名下。

2018年4月25日，上海智马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智马”）与航讯时代签署《合作协议》，约定上海智马向航讯时代支付履约保证金1900万元，航讯时代使用该笔保证金用于受让龙跃公司100%股权；上海智马还负有广铁投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及第一年阵地费和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具体支付时间和金额以航讯时代通知为准；5月2日，上海智马与航讯时代签署《合作协议补充协议》，约定上海智马承诺于5月3日之前向航讯时代银行账户汇入履约保证金1900万元。

随后上海智马以北京航讯未履行双方达成的收益分配约定，且不与上海智马签署相关书面协议，北京航讯构成违约为由，要求解除其双方签署的《合作协议》及《合作协议补充协议》，在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立案，由于上海智马认为北京航讯支付给公司与北京航讯共管银行账户的股权转让款1900万元即其支付给北京航讯的履约保证金，属于特定款项，要求公司就其履约保证金1900万元的返还负有共同返还义务。

此案由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6月18日受理，相关公告于2019年7月9日披露（公告编号2019-023）。

该案件原定于2019年7月26日于上海徐汇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但因北京航讯与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目前，案件已移交至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马驹桥人民法庭审理，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受新

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3、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占用形式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资金	借款	3,000,000	0	0	3,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	-	3,000,000	0	0	3,000,000	-

资金占用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占上年年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计占用资金的单日最高余额	0	0%

占用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3,000 万元。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子公司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进行芯片研发，未经澳凯富汇书面许可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2017 年 10 月 25 日，上海珍芯微向公司偿还借款 700 万元，除去已经进行债权转移的借款，截止至报告期末，珍芯微仍有 300 万元借款尚未偿还公司，该笔借款已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到期。

公司将跟进上述借款的还款的支付进度，如无法及时收回，将不排除运用法律手段维护公司与股东权益。

(三)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否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15年11月17日	2017年6月1日	5,844,620.14	0	0	5,844,620.14	6%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否	2017年10月9日	2018年6月30日	5,000,000.00	0	0	5,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17年10月9日	2018年6月30日	15,000,000.00	0	0	1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北京汇众圣德传媒有限公司	关联方	否	2015年11月3日	2015年12月31日	5,000,000.00	0	0	5,000,000.00	18.25%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彭海江	非关联方	否	2017年12月23日	2018年3月24日	2,000,000.00	0	0	2,000,000.00	6%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吴琴容	非关联方	否	2018年1月19日	2018年12月31日	5,000,000.00	0	0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总计	-	-	-	-	37,844,620.14	0	0	37,844,620.14	-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2015年12月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参股子公司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同日，公司与长沙龙跃迅驰签订《借款协议》，向该公司支付借款5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借款将分批次进行支付，借款期限至2017年6月1日。

2016年8月2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参股子公司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4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至2017年6月1日。

公司及粟小军、曾毓明、廖海雄、吴德新、林晓东五名自然人与北京航讯时代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讯时代”）签署了《关于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及五位自然人持有的长沙龙跃100%股权以人民币19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航讯时代。

上述股权转让款已于2018年5月转入公司名下与航讯时代共管的银行账户，本次股权转让变更于2018年6月6日完成，长沙龙跃原股东就股权转让款优先偿还股东借款，剩余金额按照持股比例进行股权转让款分配达成一致并签署分配草案。根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和分配草案，公司应收航讯时代代付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借款5,844,620.14元，应收按持股比例确定的股权转让款2,772,443.36元，合计金额8,617,063.50元。

后因上海智马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诉航讯时代解除其双方就长沙龙跃股权投资项目合作达成的协议，并将公司列为第二被告，造成前述股权转让款被冻结，此案经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2018年11月28日开庭审理，已判处公司与航讯时代胜诉，上海智马不服一审判决，于2019年2月21日向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二审上诉请求，后由于上诉人上海智马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撤回上诉申请书，自愿撤回本案上诉，且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准许本次案件撤回，维持一审判决。本次诉讼终审裁定为维持一审判决，公司胜诉。

由于上海智马在判决书下达之后立即以航讯时代未履行双方达成的收益分配约定，且不与上海智马签署相关书面协议，航讯时代构成违约为由，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其与航讯时代之间的《合作协议》及《合作协议补充协议》，并认定航讯时代支付给公司与航讯时代银行共管账户的股权转让款即上海智马支付给航讯时代的履约保证金，属于特定款项，要求公司就其1900万元履约保证金负共同返还义务。

此案由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6月18日受理，该案件原定于2019年7月26日于上海徐汇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但因北京航讯与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目前，案件已移交至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马驹桥人民法庭审理，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如本案件公司胜诉，依据长沙龙跃原股东就股权转让款达成的分配草案，股权转让款将优先偿还原股东借

款，即长沙龙跃对公司的借款将优先从股权转让款中偿还。

2. 公司向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3,000 万元，上海珍芯微将该笔借款中的 1,500 万元拆借给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中上海珍芯微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2017 年 1 月 6 日总计收回河南元鸿借款 1,000 万元，2017 年 10 月 9 日，公司与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约定：珍芯微将对河南元鸿的债权按 500 万元借款及对应的利息与违约金等款项的总价转让给公司，与此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也一并转让，公司依据《债权转让协议》受让珍芯微债权所应支付的价款为人民币 502.52 万元，河南元鸿应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完毕。截止报告期末，河南元鸿尚未偿还公司上述欠款。公司正与河南元鸿就欠款的尽快偿还进行积极沟通，并发出催款函。

3. 2016 年 7 月，公司向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3,000 万元，上海珍芯微将该笔借款中的 1,500 万元拆借给洛阳超拓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超拓”）。2016 年 11 月 3 日，经上海珍芯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上海珍芯微、洛阳帝泊康缘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帝泊康缘”）、洛阳超拓签订了《债权转让合同》，约定：上海珍芯微将对洛阳超拓的债权转让给洛阳帝泊康缘，上述债权转让无抵押情况发生。2017 年 6 月 20 日，上海珍芯微与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洛阳帝泊康缘商贸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支付协议》，约定：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债权转让合同》受让珍芯微债权所应支付的价款为人民币 1,590 万元，并应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完毕。至此，洛阳超拓作为债务人承担 1,590 万元（包括利息 90 万元）债务，需向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还款；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承担 1,590 万元（包括利息 90 万元）债务，需向上海珍芯微还款。

2017 年 10 月 9 日，公司与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约定：珍芯微将对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所享有的 1,590 万元债权转让给公司，与此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也一并转让，公司依据《债权转让协议》受让珍芯微债权所应支付的价款为人民币 1,590 万元，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应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向公司支付完毕。截止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90 万元（包括利息 90 万元）。

相关审议程序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披露的《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与 2017 年 10 月 9 日披露的《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2018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债权转让的议案》，公司计划与洛阳奥格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洛阳奥格拟将对洛阳超拓所享

有的全部债权转让给公司，与此转让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也一并转让，洛阳奥格享有的对洛阳超拓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债权情况如下：

(1) 债务人：洛阳超拓实业有限公司；

(2) 债权本金金额壹仟伍佰万元（小写 1500 万元）；

(3) 利息：截止 2018 年 6 月 7 日 540 万元（2018 年 6 月 7 日之后利息以 1500 万元为基数按月息 2% 计算）；

(4) 应由债务人承担的诉讼费用 59,500.00 元一并转让给公司，由公司享有。

本次股权转让的议案已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由公司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债权转让公司不再支付转让价款，与公司持有的上述洛阳奥格 1500 万元借款及 90 万元利息的债权进行抵销。洛阳奥格将洛阳市涧西区（2017）豫 0305 民初 499 号民事调解书确定的对洛阳超拓的债权转让给公司，且将涧西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依法变更为公司后，由公司负责该案件的申请执行手续。

但因洛阳超拓未于债权转让协议上盖章，故上述债权转让未能完成，目前洛阳奥格仍为上述 1500 万元债务的债务人，公司目前正与洛阳奥格进行协商，并将跟进该债权支付价款的支付进度，如最终协商不成，无法还款，公司将运用法律手段维护公司与股东权益。

4. 2015 年 11 月公司向北京汇众圣德传媒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5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汇众圣德未按照合同约定恢复广告位的经营，公司要求该公司偿还上述借款未果。公司于 2017 年 1 月向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追回该笔借款，该案件已于 2017 年 12 月 16 日判决完毕，判决书编号为（2017）豫 0391 民初 60 号，判决结果包括：

(1) 被告汇众圣德于上述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偿还原告澳凯富汇借款本金 500 万元整及资金占用费 533,571.17 元（出借之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5 日期间）；

(2) 被告汇众圣德于上述判决生效后七日内支付原告澳凯富汇利息、违约金（以 500 万元借款本金为基数，自 2016 年 7 月 7 日起按年利率 24% 支付至实际履行之日）；

(3) 被告邹克定对上述第一项、第二项给付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北京汇众圣德传媒有限公司及担保人邹克定尚未偿还上述款项，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向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该案件正在法院执行并进行回收的过程中，因汇众圣德固定资产分布较广，情况复杂，法院异地核实该笔资产需要一定时间，公司将继续跟进执行情况。

上述借款强制执行并回收的最终金额是否与该笔借款金额一致存在不确定性，若执行结果低于公

司的借款金额，将对公司造成损失。

5. 2017年12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自然人彭海江签定了《借款协议》，协议规定澳视政通向彭海江提供借款人民币200万元，用于电梯卫士在郑州与南京市场的推广与拓展，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借款已逾期未偿还，公司已向彭海江发出催款函。

6. 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以630万元的价格收购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澳凯”）股东吴琴容所持有的青岛澳凯42%股权。

公司依据《股权转让协议》于2018年1月22日支付吴琴容部分股权转让款人民币500万元，后因吴琴容无法按照协议及时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手续，双方协商就解除协议达成一致，吴琴容将2018年1月22日收到的股权转让款500万元及期间产生的部分利息分两次退还给公司。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解除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吴琴容签署《股权转让补充协议》，退还上述500万元股权转让款，退还方式如下：

（1）首笔款项于2018年8月30日前，将上述股权转让款中的200万元退还公司；

（2）剩余款项于2018年12月30日前，将上述股权转让款中的剩余的300万元，退还公司，并支付公司该300万元于2018年8月30日至还款完成日期间产生的等同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利息。

因该笔款项仍未归还，故将其暂时归入借款，公司已于2018年11月20日、2020年8月10日向吴琴容发出律师函，公司不排除使用法律手段追回上述500万元款项。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借款500万元及利息尚未偿还完毕，担保方宋宏洲、刘鹏亦未履行担保责任。公司将跟进该债权支付价款的支付进度，到期未能偿还的，公司不排除运用法律手段维护公司与股东权益。

（四） 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2015年12月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朱登雯、李洁、杨鹏、董景浩、许勃5位自然人（以下简称“被收购方”）所持有的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众文化”）100%股权。公司与被收购方签订的《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朱登雯、李洁、杨鹏、董景浩、许勃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协议”）该协议中第十六条（七）规定“转让方承诺目标公司自2015年9月1日起，当年归属于母公司的税后净利润目标为292万元，之后的两年每年归属于母公司的税后净利润目标以500万元为基础，逐年按照20%递增，即2016年归属于母公

司的税后净利润为 600 万元，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税后净利润为 720 万元。公司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3 个月内聘请具有相应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完成目标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并出具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将依据目标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对其经营情况进行确认，如目标公司未完成目标利润，本次被收购股权的股东（以下简称“被收购各方”）承诺共同向公司承担补足责任。补足的方式为被收购各方共同向公司支付相当于未完成利润差额的四倍的现金。该笔现金应当于公司确定目标公司业绩额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公司支付，该笔款项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金。若被收购各方未按照上述规定足额及时的承担补足责任，则公司有权对现金补偿不足部分金额所对应的被收购各方持有的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按照目标公司注册资本 1090 万元除以公司因本次购买目标公司而发行的 500 万股数计算，每股 2.18 元。完成股票回购后公司有义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减资程序。”。

经公司聘任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7]02210089 号审计报告，汇众文化 2016 年税后净利润为人民币 1,684,880.45 元，未实现《购买协议》中约定的 2016 年度税后净利润 600 万元业绩目标，且被收购方表示无法履行承诺（详见公司《关于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交易对方无法履行业绩承诺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经公司与被收购方协商一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公告编号：2017-017）、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7-021）审议通过，对汇众文化 2016 年、2017 年业绩承诺履行方案调整如下：

1.部分现金补偿：

被收购方将总计现金补偿 30 万元，该补偿款项将于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 2 个月之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

2.股份回购

公司以人民币 0 元回购汇众文化原四位股东朱登雯、李洁、许勃、董景浩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 250 万股，其中，回购朱登雯持有的 172,000 股，李洁持有的 172,000 股，董景浩持有的 1,803,147 股，许勃持有的 352,853 股。

也即，被收购各方将通过部分现金补偿与股份回购相结合的方式弥补汇众文化未完成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及取消《购买协议》中约定的汇众文化 2017 年实现 720 万元税后净利润的相关条款所应承担的全部责任。

3.限售期

除去拟回购的 250 万股股份，董景浩、杨鹏、朱登雯、李洁四方剩余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 250

万股，限售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 股份回购与质押手续的办理

回购协议签署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无法实现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的回购与注销，故公司与被收购方一致同意：将上述 250 万股拟回购股票质押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鹏，待股转系统可实现回购与注销或被收购各方支付根据汇众文化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应付的现金补偿及逾期利息时，公司办理股票回购与注销或解除质押。质权的效力及于上述股票的法定孳息（包括不限于现金分红、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所得）。质押期间，上述四位股东共同承诺其持有该 250 万股公司股份不行使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截至报告书出具之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已可以进行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的回购与注销，但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的回购注销申请尚未批复，被收购方已按照调整后的业绩履行方案将现金补偿总计 30 万元一次性支付给公司，拟回购的 250 万股股票已全部质押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鹏名下，被收购方剩余所持有的 250 万股目前全部处于限售状态。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11/10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事项、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承诺	承诺依法及章程规范关联交易；承诺避免与公司从事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承诺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予以确认，并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制度执行决策并依法保护少数股东权益。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4/11/10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对外担保、重大投	承诺依法及章程规范关联交易；承诺避免与公司从事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承诺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资、委托理财事项、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承诺	予以确认,并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制度执行决策并依法保护少数股东权益。	
董监高	2014/11/10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事项、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承诺	承诺依法及章程规范关联交易;承诺避免与公司从事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承诺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予以确认,并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制度执行决策并依法保护少数股东权益。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17/6/9	-	重大资产重组	业绩补偿承诺	未完成业绩目标,向公司补偿现金,并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10/9	2018/6/30	借款担保人	还款承诺	借款担保承诺	未履行
董监高	2016/9/6	-	募集资金未被占用承诺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承诺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占用或变相占用的情形;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出资、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变相占用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 公司申请挂牌时相关人员做出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依法及章程规范关联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从事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事项、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予以确认，并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制度执行决策并依法保护少数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二)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相关人员做出的承诺:

1、2016 年 6 月，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完成通过股份发行对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的并购重组，参与本次发行五位自然人董景浩、杨鹏、许勃、李洁、朱登雯均对其认购股份进行了自愿限售的承诺，承诺其自持有公司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的股票后，按如下方式接受限售期的安排：

(1) 30%在持有一年后可以买卖；

(2) 60%在持有两年后可以买卖；

(3) 100%在持有三年后可以买卖。

2、公司与汇众文化原五位股东朱登雯、李洁、杨鹏、董景浩、许勃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签订的《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朱登雯、李洁、杨鹏、董景浩、许勃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汇众文化 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税后净利润目标为 600 万元，如未完成目标利润，本次被收购股权的五位股东承诺共同向公司承担补足责任。补足的方式为被收购各方于确定目标公司业绩额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公司支付相当于未完成利润差额的四倍的现金。若五位股东未按照上述规定足额及时的承担补足责任，则甲方有权对现金补偿不足部分金额所对应的被收购各方持有的甲方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每股 2.18 元。

3、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鹏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朱登雯、李洁、杨鹏、董景浩、许勃作出避免与澳凯富汇产生同业竞争的承诺。

4、经公司聘任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7]0221008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汇众文化 2016 年税后净利润为人民币 1,684,880.45 元，未实现《购买协议》中约定的 2016 年度税后净利润 600 万元业绩目标。

根据《购买协议》中约定，汇众文化未完成目标利润时，被收购各方应共同向公司支付相当于未完成利润差额的四倍的现金，即 17,260,478.2 元。该笔现金应当于公司确定目标公司业绩额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公司支付。

截至报告期末，被收购各方未实现《购买协议》中约定的汇众文化 2016 年税后净利润业绩目标，且表示无法履行承诺（详见公司《关于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交易对方无法履行业绩承诺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针对以上情况，经公司与被收购各方协商，对汇众文化 2016 年、2017 年业绩承诺履行方案进行调整如下：

（1）部分现金补偿

被收购各方将总计现金补偿 30 万元，该补偿款项将于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 2 个月之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

（2）股份回购

公司以人民币 0 元（或 0.01 元）回购汇众文化原四位股东朱登雯、李洁、许勃、董景浩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 250 万股，其中，回购朱登雯持有的 172,000 股，李洁持有的 172,000 股，董景浩持有的 1,803,147 股，许勃持有的 352,853 股。也即，被收购各方将通过部分现金补偿与股份回购相结合的方式弥补汇众文化未完成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及取消《购买协议》中约定的汇众文化 2017 年实现 720 万元税后净利润的相关条款所应承担的全部责任。

（3）限售期

依据《购买协议》，转让方自持有上述非公开定向发行的股票后，按如下方式接受限售期的安排：30%在持有一年后可以买卖；60%在持有两年后可以买卖；100%在持有三年后可以买卖。截止目前，上述 500 万股股份全部处于限售状态。方案调整后：除去拟回购的 250 万股股份，董景浩、杨鹏、朱登雯、李洁四方剩余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 250 万股，限售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股份回购与质押手续的办理

回购协议签署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无法实现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的回购与注销，故公司与被收购各方一致同意：将上述 250 万股拟回购股票质押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鹏，待股转系统可实现回购与注销或被收购各方支付根据汇众文化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应付的现金补偿及逾期利息时，公司办理股票回购与注销或解除质押。质权的效力及于上述股票的法定孳息（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分红、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所得）。质押期间，上述四位股东共同承诺其持有该 250 万股公司股份不行使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报告期内，除股票回购与注销外，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或调整后的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三)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鹏关于担保还款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鹏作为洛阳超拓实业有限公司向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1500 万元、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1500 万元的担保人，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出具了《还款承诺函》，承诺河南元鸿于 2017 年 5 月 31 前向上海珍芯微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偿还剩余的 500 万元借款及对应的利息与违约金等款项，承诺洛阳超拓于 2017 年 5 月 31 前向上海珍芯微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偿还 1,500 万元借款及对应的利息与违约金等款项。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公司正敦促其及时履行承诺。

(四)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未被占用的承诺：

2016 年 9 月 6 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募集资金未被占用声明与承诺》，承诺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占用或变相占用的情形；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出资、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变相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账户及余额	现金	冻结	853.66	0.001%	自然人许振萍诉公司借款一案，法院冻结公司资产
总计	-	-	853.66	0.00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被自然人王粟起诉，要求偿还公司于2014年3月14日与其签订的《借款协议》中向其借款的人民币20万元及利息；

公司于2018年3月25日被自然人许振萍起诉，要求偿还公司于2014年2月28日与其签订的《借款协议》向其借款的人民币30万元及利息与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与其签订的《借款协议》向其借款的人民币100万元及利息。

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5月受理上述案件，同月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及中国工商银行一般户被法院冻结。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两案件均已判决，公司败诉：

依据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豫03民终1531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支付原告王粟借款本金200,000元及截止2016年2月22日的利息17000元（自2016年2月23日起以20万元为基数按月利率2%计算至被告实际履行之日）。2020年6月9日，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依据该判决书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转350,000元，从公司工商银行一般户划转9099.85元，并于2020年6月16日下达结案通知书。

依据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豫03民终1532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支付原告许振萍借款本金1,300,000元及截止2016年2月22日的利息49000元（自2016年2月23日起以130万元为基数按月利率2%计算至被告实际履行之日）。2020年6月，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依据该判决书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转918,997.09元。目前，依据（2020）豫0311执1266号文件，该案件尚有1,362,250元需支付许振萍。

目前，实际使用前述借款的洛阳中家美居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家美居”）正在与许振萍洽谈剩余款项支付方式，如果洽谈不成，则王粟、许振萍案件将为公司至少带来损失2,640,346.94元。中家美居已承诺将向公司全额偿还，并出具承诺书，公司已派专人跟进承诺书的落实情况。

注：中家美居与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前述借款实际发生时间为公司早期，公司经营管理尚不完善，公司用章审核流程存在漏洞，案件发生后，经公司追查，发现该案所涉文件私盖公章人员早已离职，并核实前述借款实际使用方为中家美居。

目前，公司该募集资金专户仍处于冻结状态，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该账户余额853.66元（为冻结期间该账户金额产生的银行利息）。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无限售股份总数	39,637,250	61.87%	1,810,000	41,447,250	64.70%
条件股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	3,453,750	5.39%	0	3,453,750	5.39%

份	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4,864,250	7.59%	0	4,864,250	7.59%
	核心员工	394,000	0.62%	0	394,000	0.62%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426,750	38.13%	-1,810,000	22,616,750	35.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	13,361,250	20.86%	0	13,361,250	20.86%
	董事、监事、高管	9,590,032	14.97%	-1,810,000	7,780,032	12.14%
	核心员工	4,000	0.01%	0	4,000	0.01%
	总股本	64,064,000	-	0	64,064,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离职董事靳海澄解除限售 1,740,000 股，离职监事尤美解除限售 70,000 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解除限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或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1	刘鹏	16,815,000	0	16,815,000	26.25%	13,361,250	3,453,750	14,000,000
2	宋子毓	5,576,000	0	5,576,000	8.70%	4,188,000	1,388,000	0
3	董景浩	3,175,679	0	3,175,679	4.96%	3,175,679	0	1,803,147
4	吕才安	3,000,000	0	3,000,000	4.68%	0	3,000,000	0
5	刘利峰	2,980,000	0	2,980,000	4.65%	0	2,980,000	2,980,000
6	张玉玲	2,836,000	0	2,836,000	4.43%	0	2,836,000	2,836,000
7	姜磊	2,000,000	0	2,000,000	3.12%	0	2,000,000	0

8	蒋璐	1,800,000	0	1,800,000	2.81%	0	1,800,000	0
9	靳海澄	1,740,000	0	1,740,000	2.72%	0	1,740,000	0
10	上海证 券有限 责任公 司做市 专用证 券账户	1,858,000	-123,800	1,731,200	2.70%	0	1,731,200	0
合计		41,780,679	-	41,653,879	65.02%	20,724,929	20,928,950	21,619,147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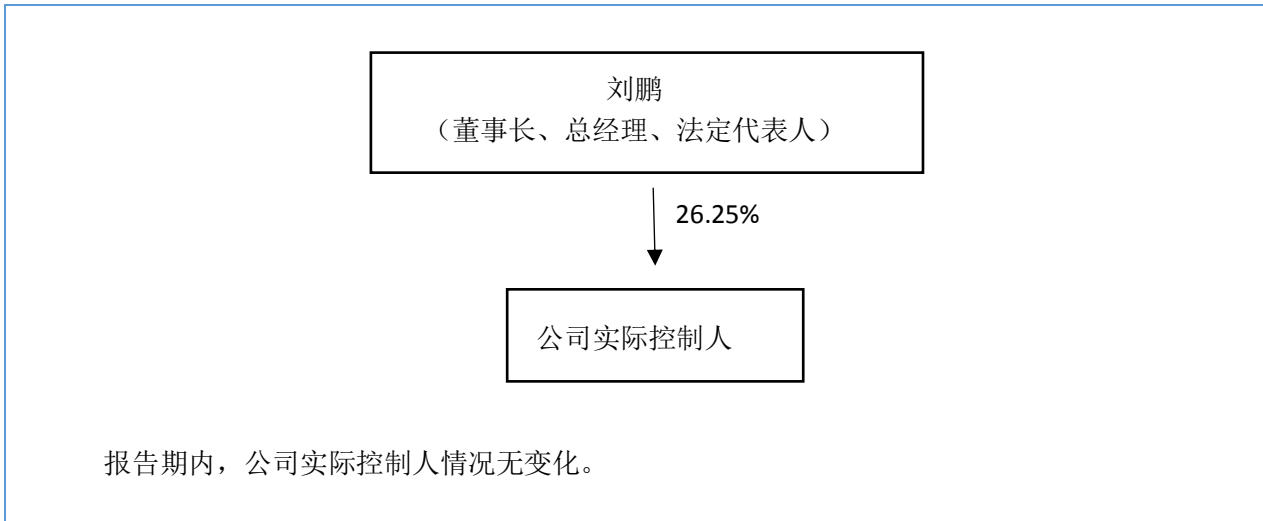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无。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鹏，截至报告期末，其持有公司 1681.5 万股股份，持股占比 26.25%，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鹏的情况如下：

刘鹏，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6 月至 2008 年 11 月，在洛阳市国资委担任科员、副主任科员；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5 月，在政协洛阳市委员会担任办公室主任；2011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担任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 2014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经董事会选举为董事长，任期三年，后于 2017 年 9 月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连任公司董事，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任期三年。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 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情 况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金额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2015年 第一次股 票发行	2015年5 月25日	30,389,700	0	是	原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剩余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长期股权投资、购置固定资产及向子公司借款	14,923,9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5年 第二次股 票发行	2015年9 月15日	13,599,250.00	1,326,700	是	原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剩余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长期股权投资、购置固定资产及向子公司借款	96,207,3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5年第三次股票发行	2015年12月8日	0	0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6,638.22
减：发行费用	204.32
募集资金净额	16,433.90
减：2015年-2019年使用募集资金净额(注1-注3)	16,207.36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可使用净额(注4)	226.54
2020年度募集资金账户转入	0.64
其中：账户结息	0.64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14.95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4.95
2020年法院扣划资金	126.90
加：7天定期存款(注5)	50.00
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注6)	85.33

注1. 2016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11)；

注2.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0)；

注3. 2018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09)；

注4. 2019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9)；

注 5. 公司 2018 年 5 月 10 日用募集资金 50 万元进行 7 天定期存款，报告期内上述定期存款转存；2020 年 5 月 7 日，为规避资金风险，该 50 万元转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沃野传媒科技有限公司，由该子公司在洛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芳林支行继续进行 7 天定期存款。

注 6.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853,290.11 元，为了规避资金划扣风险，部分资金存放在公司全资子公司账户，其中子公司洛阳沃野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定存 500,000.00 元，子公司洛阳汇众传媒有限公司账户存放募集资金 348,287.65 元。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2、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14.9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员工工资、律师费等，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项目	金额
1	员工工资	7.97
2	设备采购款	1.97
3	律师费	5.00
4	询证费	0.01
合计		14.95

3、购买银行 7 天定期存款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在洛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芳林支行进行 7 天定期存款 50.00 万元，为了规避资金划扣风险，上述定期存款在 2020 年 5 月转存至全资子公司洛阳沃野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 7 天定期存款余额共计 50.00 万元。

(二) 风险提示

1、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向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借出资金共计 500 万元及利息因公司与上海智马、北京航讯的案件尚在审理中，资金虽已经存放至公司与北京航讯的共管账户，但处于冻结状态，该笔借款是否能及时全额偿还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人注意风险。

2、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的 502.52 万元（其中：本金 500 万

元、利息 2.52 万元) 债务尚未偿还, 河南元鸿能否偿还该 502.52 万元存在不确定性, 请投资人注意风险。

3、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 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1,590 万元 (其中: 本金 1500 万元、利息 90 万元) 的债务人, 是否能如期偿还上述借款存在不确定性, 请投资人注意风险。

4、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 公司向北京汇众圣德传媒有限公司借款 500 万元已到期且尚未偿还, 公司已就该笔借款向法院提起诉讼并已胜诉, 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归还 500 万元及相关资金占用费等, 该笔资金的偿还存在不确定性, 提请投资人注意风险。

5、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 公司被自然人王粟起诉偿还借款的案件已结案并引起公司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1,268,997.09 元被划扣, 同时, 公司被自然人许振萍起诉偿还借款的案件尚有 1,362,250 元尚未偿还, 两个案件所涉借款的实际使用方中家美居虽已承诺全额承担公司的损失, 但偿还的具体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提请投资人注意风险。

6、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 吴琴容与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约定的 500 万元股权转让款退还日期已到期, 且吴琴容尚未偿还该股权转让款, 该笔资金的偿还存在不确定性, 提请投资人注意风险。

7. 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 上海珍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尚有 300 万元借款尚未偿还公司, 该笔借款的偿还存在不确定性, 提请投资人注意风险。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0-032)。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鹏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8年10月	2017年9月8日	2020年9月8日
宋子毓	董事	女	1993年8月	2017年9月8日	2020年9月8日
李小熔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67年10月	2019年9月12日	2020年9月8日
沙洋洋	董事	男	1952年6月	2018年4月4日	2020年9月8日
杨干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4年7月	2017年9月8日	2020年9月8日
谢峰	监事会主席	男	1973年3月	2017年9月8日	2020年9月8日
陈黎民	监事	男	1982年8月	2017年9月8日	2020年9月8日
巩伟	监事	男	1990年12月	2019年9月12日	2020年9月8日
吴瑶	董事会秘书	女	1987年8月	2017年9月8日	2020年9月8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鹏	董事长、总经理	16,815,000	0	16,815,000	26.25%	0	0

宋子毓	董事	5,576,000	0	5,576,000	8.70%	0	0
李小熔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沙洋洋	董事	0	0	0	0%	0	0
杨干伟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谢峰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陈黎民	监事	10,000	0	10,000	0.02%	0	0
巩伟	监事	0	0	0	0%	0	0
吴瑶	董事会秘书	80,000	0	80,000	0.12%	0	0
合计	-	22,481,000	-	22,481,000	35.09%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杨干伟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6	1	0	7
行政人员	8	0	0	8
财务人员	6	0	1	5
销售人员	12	3	0	15
技术人员	28	0	7	21
员工总计	60	4	8	5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37	37
专科	15	15
专科以下	6	2
员工总计	60	56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10	0	1	9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尹存融因个人原因离职，该员工离职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的变动较小，对公司的稳定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随着公司管理的逐渐规范，公司战略的不断调整，公司对核心员工的需求随之变化，在稳定现有核心员工的同时，公司也将通过合理的薪酬制度、独特的企业文化吸引更多符合公司团队建设需求的管理与技术人才加入，确保公司的稳定运营。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注释 1	1,306,650.22	4,036,567.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	
应收账款	六、注释 2	8,914,583.87	8,954,232.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注释 3	545,034.69	545,929.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注释 4	15,218,190.16	16,729,396.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注释 5	72,049.89	122,036.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注释 6	2,951,328.14	3,068,240.71
流动资产合计		29,047,836.97	33,456,403.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注释 7	15,092,368.12	15,119,70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注释 8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注释 9	12,704,483.15	14,384,184.13
在建工程	六、注释 10	1,901,763.47	2,152,079.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注释 11	63,069.74	67,984.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注释 13	2,362,306.30	3,667,10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注释 14	610,000.00	6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33,990.78	40,501,058.43
资产总计		66,281,827.75	73,957,462.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注释 15	2,353,019.57	2,799,322.69
预收款项	六、注释 16	498,709.14	628,357.5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注释 17	1,875,885.05	1,999,440.75
应交税费	六、注释 18	1,304,308.97	1,324,224.36
其他应付款	六、注释 19	4,898,097.75	3,003,802.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30,020.48	9,755,148.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注释 20		1,500,000.00
递延收益	六、注释 21	600,000.00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	2,100,000.00
负债合计		11,530,020.48	11,855,148.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注释 22	64,064,000.00	64,0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注释 23	137,572,551.30	137,572,551.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注释 24	194,587.24	194,587.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注释 25	-146,780,566.47	-139,676,03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050,572.07	62,155,102.70
少数股东权益		-298,764.80	-52,788.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751,807.27	62,102,31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281,827.75	73,957,462.33

法定代表人：刘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熔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817.09	3,577,899.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注释 1	6,847,670.37	6,584,286.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10,780.06	417,083.78
其他应收款	十五、注释 2	15,993,717.64	16,717,188.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894.22	118,881.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98,875.29	1,615,787.86
流动资产合计		24,966,754.67	29,031,126.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注释 3	66,677,679.22	66,705,014.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56,979.58	10,482,468.80
在建工程		1,901,763.47	2,152,079.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3,069.74	67,984.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25,018.30	2,310,04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0,000.00	6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534,510.31	86,827,589.66
资产总计		109,501,264.98	115,858,716.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81,383.68	2,176,605.47
预收款项		202,205.30	312,307.3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8,490.71	352,470.71
应交税费		139,132.33	135,708.12
其他应付款		2,032,239.06	724,379.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23,451.08	3,701,471.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00,000.00
递延收益		600,000.00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	2,100,000.00
负债合计		5,423,451.08	5,801,471.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4,064,000.00	64,0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6,975,180.53	136,975,18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4,587.24	194,587.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7,155,953.87	-91,176,52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077,813.90	110,057,245.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501,264.98	115,858,716.50

法定代表人：刘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熔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422,373.21	4,987,912.65
其中：营业收入	六、注释 26	2,422,373.21	4,987,912.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56,331.64	15,863,345.41
其中：营业成本	六、注释 26	2,646,757.11	4,235,518.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注释 27	49,204.25	85,662.43
销售费用	六、注释 28	96,488.91	514,191.31
管理费用	六、注释 29	3,547,391.32	4,777,478.38
研发费用	六、注释 30	420,827.45	536,088.62
财务费用	六、注释 31	-3,774.50	-257.08
其中：利息费用			6,116.44
利息收入		7,969.19	6,373.52
加：其他收益	六、注释 32		3,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注释 33	-27,334.89	-481,326.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334.89	-481,326.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注释 34	-2,099,437.1	-5,714,662.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注释 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注释 36	-39,222.85	-188,608.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00,516.17	-11,542,367.91

加：营业外收入	六、注释 37	344,050.25	30,355.66
减：营业外支出	六、注释 38	1,194,040.94	14,201.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50,506.86	-11,526,214.15
减：所得税费用	六、注释 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0,506.86	-11,526,214.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56,455.8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051.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45,976.23	-266,372.9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04,530.63	-11,259,841.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50,506.86	-11,526,214.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04,530.63	-11,259,841.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976.23	-266,372.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8

法定代表人：刘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熔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五、注释 4	2,074,448.03	4,485,810.55
减：营业成本	十五、注释 4	1,695,884.57	3,261,916.97
税金及附加		44,013.85	61,926.68
销售费用		65,042.55	379,622.53
管理费用		2,737,463.6	3,162,340.36
研发费用		420,827.45	536,088.62
财务费用		-5,789.72	-4,295.43
其中：利息费用			1,494.36
利息收入			6,089.79
加：其他收益			3,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注释 5	-27,334.89	-481,326.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334.89	-481,326.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7,453.91	-5,448,302.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346.51	-187,509.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56,129.58	-9,025,928.21
加：营业外收入		18,795.25	
减：营业外支出		1,142,096.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79,431.27	-9,025,928.2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9,431.27	-9,025,928.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79,431.27	-9,025,928.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熔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0,414.82	5,950,341.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注释 40	353,402.07	1,042,99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4,686.89	6,993,333.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0,168.77	1,860,209.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6,129.52	2,922,79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40.21	198,828.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注释 40	689,819.92	1,979,71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2,958.42	6,961,55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71.53	31,778.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90.00	33,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注释 41	50,000.00	1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90.00	133,1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3,79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3,79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90.00	-1,180,61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2,781.53	-1,148,835.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9,431.75	3,968,06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6,650.22	2,819,226.19
-----------------------	--	--------------	--------------

法定代表人：刘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熔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0,116.25	4,343,929.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002.42	145,76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2,118.67	4,489,69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4,319.65	1,182,37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5,105.35	2,280,18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247.38	78,315.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5,712.91	1,162,04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0,385.29	4,702,92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266.62	-213,229.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20.00	25,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	1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20.00	125,1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9,89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9,89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20.00	-1,184,71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3,946.62	-1,397,94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0,763.71	3,778,270.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17.09	2,380,326.65

法定代表人：刘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熔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报表项目注释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24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567271135D。公司由宫艳芹、刘利峰、北京澳凯富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初始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宫艳芹出资1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00%；刘利峰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50%；北京澳凯富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50%。此次出资业经洛阳德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洛德会验字（2010）第1043号验资报告。成立时的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宫艳芹	110.00	55.00%
2	刘利峰	45.00	22.50%
3	北京澳凯富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	22.50%
合计	—	200.00	100.00%

2011年2月22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9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100.00万元，其中：宫艳芹出资605.00万元、刘利峰出资247.50万元、北京澳凯富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247.5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洛阳德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洛德会验字（2011）第061号验资报告。

变更后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宫艳芹	605.00	55.00%
2	刘利峰	247.50	22.50%
3	北京澳凯富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7.50	22.50%
合计	—	1,100.00	100.00%

2011年6月8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宫艳芹将所持有公司55.00%的股权，共计出资额605.00万元，分别转让给刘鹏286.00万元、张玉玲275.00万元、刘利峰5.50万元、北京澳凯富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38.50万元，并同意将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鹏。变更后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澳凯富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6.00	26.00%
2	刘鹏	286.00	26.00%
3	张玉玲	275.00	25.00%
4	刘利峰	253.00	23.00%
合计	—	1,100.00	100.00%

2013年8月20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刘利峰将所持有公司2.00%的股权，共计出资22.00万元，转让给刘鹏22.00万元；同意股东张玉玲将所持有公司4.00%的股权，共计出资44.00万元，转让给刘鹏44.00万元；同意股东北京澳凯富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所持有公司26.00%的股权，共计出资286.00万元，转让给刘鹏88.00万元、张大钊44.00万元、靳海澄154.00万元。变更后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鹏	440.00	40.00%
2	刘利峰	231.00	21.00%
3	张玉玲	231.00	21.00%
4	靳海澄	154.00	14.00%
5	张大钊	44.00	4.00%

合计	—	1,100.00	100.00%
----	---	----------	---------

根据公司 2014 年 6 月 3 日股东会决议，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00,000.00 元。原公司的全体股东即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全体发起人以变更基准日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人民币 12,889,892.56 元，作价人民币 11,569,161.42 元，其中人民币 11,000,000.00 元折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余额人民币 569,161.42 元作为“资本公积”。上述股份变动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4]01810001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4 年 7 月 3 日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4 年 10 月 28 日下发的股转系统函（2014）1632 号（《关于同意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股票已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证券简称：澳凯富汇，证券代码：831303。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13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向原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及外部投资者发行 9,209,000.00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0,209,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6 月 18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向原股东及外部投资者发行 38,855,000.00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9,064,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12 月 24 日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 2016 年 6 月 14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原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 5,000,000.00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5 元/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64,064,000.00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406.40 万股，注册资本 6,406.40 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6 号银昆科技园 1 号楼 4 层 D03 室。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属于广告服务行业，主要从事广告发布、技术开发。2018 年因公司业务整合，主要以催收业务款项为主，未开拓新的系统集成项目，导致子公司金马路上传媒（大连）有限公司、南京澳凯精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澳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未开展实质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网页设计、制作；电子产品的研发及销售；系统集成、通讯器材的销售；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预包装食品零售；旅游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设备租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7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金玛路上传媒（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南京澳凯精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北京澳世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49	56.9565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100
洛阳沃野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

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

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

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

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

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

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关联方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与本公司有关联关系的公司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的相关标准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5.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十二)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关联方、备用金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股东、本公司内关联方的款项及公司员工备用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比例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5.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四)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

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办公软件	3	最低摊销年限
财务软件	10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 年	
地毯费用	3 年	
屏幕租金	8 年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 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 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满足下列条 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 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 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 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能够合理确定为 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 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 务。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 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 有权。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公 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 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本公司已向客户 转让商品或服务而 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 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 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 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 64 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 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 产” 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 动负债” 项目中列 示。(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 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 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 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 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3) 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 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 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 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 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 权收取的佣金或手 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 方的 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4)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 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 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 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 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 额之 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 客户支付价款间隔

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与客户支付相关款项之间存在时间间隔时，本公司还考虑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与现销价格之间的差额是否由于向客户或本公司提供融资利益以外的其他原因所导致的，来判断合同中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量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二十)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

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九)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无报表项目变更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公司实施该准则，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净利润、总资产 和净资产等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的情况。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产品	16%、13%	注 1
	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小规模应税销售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金玛路上传媒（大连）有限公司	25%
南京澳凯精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
北京澳世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25%
洛阳沃野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25%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取得编号为GR20194100078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9年-2021年。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08年4月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至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三） 其他说明

无。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20 年 1-6 月份，上期指 2019 年 1-6 月份。）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860.85	125,533.85
银行存款	1,272,811.94	3,910,353.72
其他货币资金	977.43	679.53
合计	1,306,650.22	4,036,567.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释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49,200.00	1.68	349,2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0,401,796.15	98.32	11,487,212.28	56.30	8,914,583.87
其中：账龄组合	18,016,619.55	86.82	11,487,212.28	63.76	6,529,407.27
关联方组合	2,385,176.60	11.50			2,385,176.60
合计	20,750,996.15	100.00	11,836,412.28	57.04	8,914,583.8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49,200.00	1.73	349,2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9,842,387.15	98.27	10,888,154.23	54.87	8,954,232.92
其中：账龄组合	17,457,210.55	86.46	10,888,154.23	62.37	6,569,056.32
关联方组合	2,385,176.60	11.81			2,385,176.60
合计	20,191,587.15	100.00	11,237,354.23	55.65	8,954,232.92

2、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大成通德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客户经营异常
北京中扬广告有限公司	49,200.00	49,200.00	100.00	客户经营异常
合计	349,200.00	349,200.00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877,950.34	143,897.52	5.00
1—2年	1,699,527.71	339,905.54	20.00
2—3年	4,871,464.58	2,435,732.30	50.00
3年以上	8,567,676.92	8,567,676.92	100.00
合计	18,016,619.55	11,487,212.28	63.76

(2) 组合中，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备用金	2,385,176.60		
合计	2,385,176.60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9,058.05，本期无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	已计提坏账准备
------	------	---------	---------

		余额的比例(%)	
湖北善觉堂养生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84,950.71	14.87	1,229,890.44
洛阳银润置业有限公司	2,380,100.00	11.47	2,380,100.00
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1,403,652.69	6.76	701,826.35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1,300,000.00	6.26	65,000.00
洛阳市烽火广告有限公司	1,230,000.00	5.93	
合计	9,398,703.40	45.29	4,376,816.79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9,766.75	38.49	266,990.01	48.90
1至2年	33,500.00	6.14	19,249.26	3.53
2至3年	36,789.92	6.75	129,204.51	23.67
3年以上	264,978.02	48.62	130,486.11	23.90
合计	545,034.69	100.00	545,929.8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河南三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7,038.00	28.81	2017年	交易未完结
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121,564.00	22.30	2016年	交易未完结
中国联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52,842.13	9.70	2019年-2017年	交易未完结
郑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2,723.00	9.67	2020年	交易未完结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南洛阳石油分公司	49,337.69	9.05	2020年	交易未完结
合计	433,504.82	79.53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218,190.16	16,729,396.35
合计	15,218,190.16	16,729,396.35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30,050,000.00	30,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13,867,063.50	13,917,063.50
往来款	10,315,538.17	11,033,107.07
押金	662,780.26	6,659.10
保证金	1,940.00	194,416.00
备用金	338,258.07	305,336.40
代扣款项	22,189.22	24,839.18
合计	55,257,769.22	55,481,421.2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5,257,769.22	100.00	40,039,579.06	72.46	15,218,190.16
其中：账龄组合	51,869,511.15	93.87	40,039,579.06	77.19	11,829,932.09
关联方及备用金组合	3,388,258.07	6.13			3,388,258.07
合计	55,257,769.22	100.00	40,039,579.06	72.46	15,218,190.1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5,481,421.25	100.00	38,752,024.90	69.85	16,729,396.35
其中：账龄组合	52,190,362.91	94.07	38,752,024.90	74.25	13,438,338.01

关联方及备用金组合	3,291,058.34	5.93			3,291,058.34
合计	55,481,421.25	100.00	38,752,024.90	69.85	16,729,396.35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76,875.36	33,843.77	5.00
1—2年	9,269,842.50	1,853,968.50	20.00
2—3年	7,542,053.00	3,771,026.50	50.00
3年以上	34,380,740.29	34,380,740.29	100.00
合计	51,869,511.15	40,039,579.06	77.19

(2) 组合中，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备用金	3,388,258.07		
合计	3,388,258.0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5,000,000.00	3年以上	27.15	15,000,000.00
北京航讯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8,617,063.50	1-2年	15.59	1,723,412.70
吴琴容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	2-3年	9.05	2,500,000.00
北京汇众圣德传媒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3年以上	9.05	5,000,000.00
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3年以上	9.05	5,000,000.00
合计		38,617,063.50		69.89	29,223,412.70

5. 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

北京航讯时代广告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8,617,063.50 元：2018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及贾小军等自然人与北京航讯时代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航讯”）签订《关于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股

权转让协议》，约定北京航讯以 1,90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款付至转让双方共同设立的共管银行账户，2018 年 6 月办理工商变更；根据股东转让协议和分配方案，本公司应收北京航讯代付长沙龙跃迅驰广告有限公司借款 5,844,620.16 元，应收按持股比例确定的股权转让款 2,772,443.34 元，合计金额 8,617,063.50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北京航讯因与其他方发生诉讼纠纷导致上述共管账户转让款被法院司法冻结。

注释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72,049.89		72,049.89	122,036.93		122,036.93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815,303.47	1,932,216.04
广告置换抵值卡	730,805.61	730,805.61
置换物资	396,531.00	396,531.00
多缴纳税费	8,688.06	8,688.06
合计	2,951,328.14	3,068,240.71

注释7.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602,511.11			-24,714.25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7,191.90			-2,620.64	
合计	15,119,703.01			-27,334.8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577,796.86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					514,571.26	

公司						
合计						15,092,368.12

注释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	-	-	-	-

注释9.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704,483.15	14,384,184.1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704,483.15	14,384,184.13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70,660.65	1,437,072.23	27,211,756.82	34,119,489.7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7,079.65	327,079.65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327,079.65	327,079.65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23,768.73	1,023,768.73
处置或报废			921,134.98	921,134.98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102,633.75	102,633.75
4. 期末余额	5,470,660.65	1,437,072.23	26,515,067.74	33,422,800.62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71,148.77	985,660.29	17,178,496.51	19,735,305.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928.20	130,038.18	1,647,056.33	1,907,022.71
本期计提	129,928.20	130,038.18	1,647,056.33	1,907,022.71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24,010.81	924,010.81
处置或报废			875,259.78	875,259.78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48,751.03	48,751.03
4. 期末余额	1,701,076.97	1,115,698.47	17,901,542.03	20,718,317.4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69,583.68	321,373.76	8,613,525.71	12,704,483.15
2. 期初账面价值	3,899,511.88	451,132.89	10,033,539.36	14,384,184.13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无闲置的固定资产；无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无抵押情况；房产证和土地证齐全，均无纠纷和抵押质押情况。

注释10.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1,901,763.47	2,152,079.83

合计	1,901,763.47	2,152,079.83
----	--------------	--------------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显示终端	1,453,075.45		1,453,075.45	1,749,605.71		1,749,605.71
项目物资	355,098.75		355,098.75	308,884.85		308,884.85
辅料及其他	93,589.27		93,589.27	93,589.27		93,589.27
合计	1,901,763.47		1,901,763.47	2,152,079.83		2,152,079.83

注释11.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9,611.35	309,611.35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9,611.35	309,611.35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1,627.07	241,627.0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14.54	4,914.54
本期计提	4,914.54	4,914.54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6,541.61	246,541.61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069.74	63,069.74
2. 期初账面价值	67,984.28	67,984.28

注释12.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玛路上传媒（大连）有限公司	3,192,903.84			3,192,903.84
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1,812,766.41			11,812,766.41
合计	15,005,670.25			15,005,670.2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金玛路上传媒（大连）有限公司	3,192,903.84					3,192,903.84
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1,812,766.41					11,812,766.41
合计	15,005,670.25					15,005,670.25

注释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	148,088.86		31,733.34		116,355.52
门店装修	2,310,042.64		1,085,024.34		1,225,018.30
显示屏钢构维修费	88,975.68		48,043.20		40,932.48
屏幕租金	1,120,000.00		140,000.00		980,000.00
其他					
合计	3,667,107.18		1,304,800.88		2,362,306.30

注释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广告收入置换房产	610,000.00	610,000.00

合计	610,000.00	610,000.00
----	------------	------------

注释15.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69,878.33	837,427.69
工程款	500.00	500.00
设备款	1,882,641.24	1,961,395.00
合计	2,353,019.57	2,799,322.69

注释1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告播放预收款	498,709.14	628,357.56
合计	498,709.14	628,357.56

注释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618,040.66	1,978,128.97	2,113,549.72	1,482,619.9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1,400.09	44,648.66	32,783.61	393,265.14
合计	1,999,440.75	2,022,777.63	2,146,333.33	1,875,885.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8,420.49	1,828,491.21	2,002,537.52	1,234,374.18
职工福利费	15,325.00	49,875.00	49,875.00	15,325.00
社会保险费	193,955.17	77,342.76	53,577.20	217,720.7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66,750.81	73,297.06	52,639.01	187,408.86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8,072.90	956.05	885.00	8,143.95
生育保险费	19,131.46	3,089.65	53.19	22,167.92
住房公积金	340	22,420.00	7,560.00	15,2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9.20	409.20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618,040.66	1,978,128.97	2,113,549.72	1,482,619.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68,644.68	42,773.24	31,405.54	380,012.38
失业保险费	12,755.41	1,875.42	1,378.07	13,252.76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81,400.09	44,648.66	32,783.61	393,265.14

注释18.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7,028.53	306,923.17
企业所得税	961,550.23	961,550.23
个人所得税	14,103.89	4,568.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5.07	19,654.33
房产税	11,494.69	11,494.69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767.40	767.40
教育费附加	8,688.61	8,431.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60.55	5,375.21
印花税		
其他	5,160.00	5,460.00
合计	1,304,308.97	1,324,224.36

注释19.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98,097.75	3,003,802.84
合计	4,898,097.75	3,003,802.84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单位、个人款项	1,196,645.25	1,034,090.66
股东借款	2,177,512.50	1,916,312.50
项目尾款	161,690.00	53,399.68
其他	1,362,250.00	
合计	4,898,097.75	3,003,802.84

2020年4月公司与许振萍、王粟案件经二审法院判决维持原判，法院并于2020年6月9日、2020年6月10日划扣公司资金1,278,096.94元，公司依据法院判决结果确认损失2,640,346.94元，结转上期计提的预计负债1,500,000.00元，报告期公司补提损失1,140,346.94元，并确认其他应付款1,362,250.00元。

注释20.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500,000.00	见附注十二
合计		1,500,000.00	

本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被自然人王粟起诉，要求偿还本公司于2014年3月14日与其签订的《借款协议》中向其借款的人民币200,000.00元及利息；本公司于2018年3月25日被自然人许振萍起诉，要求偿还本公司于2014年2月28日与其签订的《借款协议》向其借款的人民币300,000.00元及利息和本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与其签订的《借款协议》向其借款的人民币1,000,000.00元及利息。上述三个事项涉及借款本金总金额1,500,000.00元。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受理上述案件后冻结公司银行账户资金1,278,096.94元。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据案件的进展确认了预计负债1,500,000.00元，

2020年4月公司与许振萍、王粟案件经二审法院判决维持原判，法院并于2020年6月9日、2020年6月10日划扣公司资金1,278,096.94元，公司依据法院判决结果确认损失2,640,346.94元，结转上期计提的预计负债1,500,000.00元，报告期公司补提损失1,140,346.94元，并确认负债1,362,250.00元。

注释21.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详见表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	------------	--	--	------------

1、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加：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电梯 卫士新媒体创新基金	390,000.00						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景区 客流统计项目	210,000.00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注释22.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064,000.00						64,064,000.00
合计	64,064,000.00						64,064,000.00

注释23.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6,787,566.97			136,787,566.97
其他资本公积	784,984.33			784,984.33
合计	137,572,551.30			137,572,551.30

注释2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4,587.24			194,587.24
合计	194,587.24			194,587.24

注释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676,035.8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9,676,035.8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04,530.6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780,566.47	

注释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22,129.85	2,645,716.41	4,987,912.65	4,235,518.92
其他业务	243.36	1,040.70		
合计	2,422,373.21	2,646,757.11	4,987,912.65	4,235,518.92

注释2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8.13	3,382.32
教育费附加	486.78	1,449.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3.39	752.66
房产税	22,983.08	22,987.28
土地使用税	1,523.40	1,531.00
印花税	798.00	2,290.10
文化事业建设费	22,021.47	53,269.50
合计	49,204.25	85,662.43

注释2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86,042.55	284,281.73
差旅费	703.00	2,541.06

社保	5,606.50	59,067.80
招待费	1,985.30	2,665.00
折旧费	1,282.56	2,119.80
其他		852.62
公积金		2,052.00
车辆费用	869.00	1,300.00
交通费		38.00
维修费		2,120.00
办公费		4,638.02
租赁费		55,756.00
福利费		2,179.28
劳务费		94,580.00
合计	96,488.91	514,191.31

注释2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115,629.79	1,656,443.60
租赁费	56,672.00	111,512.00
顾问费	217,211.80	326,774.76
装修摊销	1,127,787.96	1,179,836.46
差旅费	20,254.65	60,920.02
业务招待费	233,927.00	264,038.67
折旧费	517,350.61	505,050.24
社保费	83,053.85	251,862.27
办公费	20,983.53	138,941.66
福利费	40,865.00	70,652.10
物业水电费	35,286.14	58,060.79
车辆费用	39,825.18	62,005.58
修理费	9,675.00	35,980.79
其他	4,140.19	4,161.00
通讯费	1,930.00	23,018.00
交通费	5,727.93	15,145.44
住房公积金	10,015.00	11,561.00
教育经费	409.20	330.00
低值易耗	5,948.48	1,184.00
劳动保护费	698.01	

合计	3,547,391.32	4,777,478.38
----	--------------	--------------

注释30.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359,327.45	525,934.35
折旧及摊销		293.27
委托开发	60,000.00	
其他	1,500.00	9,861.00
合计	420,827.45	536,088.62

注释3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969.19	6,373.52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3,824.69	6,116.44
其他	370.00	
合计	-3,774.50	-257.08

注释32.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00.00
合计		3,000.0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洛阳市小微企业技术交易扶持资金		3,000.00	收益相关
洛阳市应用技术研究开发与开发			收益相关
合计		3,000.00	

注释3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334.89	-481,326.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27,334.89	-481,326.73

注释34.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099,437.10	-5,714,662.83
合计	-2,099,437.10	-5,714,662.83

注释3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9,222.85	-188,608.42
合计	-39,222.85	-188,608.42

注释3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44,050.25	30,355.66	344,050.25
合计	344,050.25	30,355.66	344,050.25

注释3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违约金、罚款	1,750.00		1,750.00
其他	1,192,290.94	14,201.90	1,192,290.94
合计	1,194,040.94	14,201.90	1,194,040.94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营业外支出 1,194,040.94 元，其中因许振萍、王粟案件确认营业外支出金额 1,140,346.94 元，详见注释 20。

注释38. 所得税费用

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350,506.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02,576.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7,186.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00.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34,729.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0,931.90
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本期不确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注释39.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345,155.29	833,618.78
政府补助		203,000.00
利息收入及其他	8,246.78	6,373.52
合计	353,402.07	1,042,992.3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389,786.26	209,894.60
费用支出	296,263.04	1,753,596.55
手续费及其他	3,770.62	16,228.66
合计	689,819.92	1,979,719.81

注释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50,506.86	-11,526,214.15
加：信用减值损失	2,146,031.10	5,714,662.83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7,022.71	2,215,339.29
无形资产摊销	4,914.54	40,134.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4,800.88	1,391,804.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22.85	188,608.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34.89	481,32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987.04	1,106,164.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4,175.60	89,464.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2,864.16	315,920.74
其他	44,23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71.53	31,778.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6,650.22	2,819,226.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9,431.75	3,968,061.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2,781.53	-1,148,835.03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沈阳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00.00
其中：沈阳澳凯富汇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06,650.22	2,759,431.75
其中：库存现金	32,860.85	125,533.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72,811.94	2,633,218.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77.43	679.5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6,650.22	2,759,431.7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无。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玛路上传媒（大连）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广告播放	100.00		收购
南京澳凯精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广告播放	100.00		设立
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洛阳	洛阳	广告播放	100.00		收购
北京澳世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广告播放	100.00		设立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广告播放	49.00		设立
洛阳沃野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洛阳	洛阳	企业孵化服务	100.00		设立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广告播放	70.00		设立

(1)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00%，公司章程第五章第十一条规定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缴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56.9565%。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0.00%，公司章程第五章第十四条规定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缴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0.00%。

(2)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00	-245,976.23		-298,764.80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77,924.66	3,469,506.34
非流动资产	340,523.52	1,155,805.34
资产合计	1,818,448.18	4,625,311.68
流动负债	932,621.06	5,319,411.3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32,621.06	5,319,411.36
营业收入		306,604.43
净利润	-128,938.62	-571,459.65
综合收益总额	-128,938.62	-571,45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89.72	-23,203.53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90,317.38	3,746,781.20
非流动资产	456,229.42	1,302,605.48
资产合计	1,946,546.80	5,049,386.68
流动负债	931,781.06	5,172,026.7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31,781.06	5,172,026.71
营业收入		1,003,083.66
净利润	-289,785.93	-618,845.94
综合收益总额	-289,785.93	-618,84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72.19	-19,303.59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37.04		权益法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广告播放	28.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92,925.39	10,538,266.9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533.55	102,013.71
非流动资产	3,464,016.42	4,000,000.00
资产合计	3,856,941.81	14,538,266.94
流动负债	2,499,801.00	4,802,044.3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499,801.00	4,802,044.3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57,140.81	9,736,222.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9,999.43	3,606,296.8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54,344.76	
财务费用	196.14	200.39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9,359.44	-66,723.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359.44	-66,723.1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73,279.11	10,619,974.0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1,540.61	63,720.79
非流动资产	3,741,754.53	4,000,000.00
资产合计	4,415,033.64	14,619,974.02
流动负债	3,048,605.26	4,817,028.2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048,605.26	4,817,028.2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66,428.38	9,802,945.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2,599.95	3,631,011.1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308.0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89,539.63	842.99
财务费用	-26.01	507.51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308,363.33	-323,933.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08,363.33	-323,933.5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0,750,996.15	11,836,412.28
其他应收款	55,257,769.22	40,039,579.06
合计	76,008,765.37	51,875,991.34

2020 年度，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

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活动以人民币计价。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相关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事项，因此所承担的利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本公司广告收入价格随市场价格变动而变动，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不重大。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股东

本公司实际控制股东：刘鹏，对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26.25%，表决权比例与持股比例相同。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大肚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刘鹏控制的公司、股东靳海澄参股的公司
洛阳中木典当有限公司	股东刘鹏参股的公司
洛阳阿拉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股东董景浩控制的公司
洛阳市烽火广告有限公司	股东董景浩控制的公司
洛阳克丽司汀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董景浩参股的公司
洛邑水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董景浩担任监事

易合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董景浩担任监事
河南新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董景浩担任监事
上海海通创新赋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董景浩参股的合伙企业
锦绣中原(洛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董景浩参股的合伙企业
北京生艺科技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董景浩参股的公司
北京京和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董景浩共同控制的公司
洛阳华阳广场国际大饭店有限公司	洛阳克丽司汀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北京十字星通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刘利峰孔控制的公司
河南泽炜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刘利峰控制的公司
北京精准数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靳海澄控制的公司
北京科电航宇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精准数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澳凯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靳海澄控制的公司
河南佳沃红草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靳海澄参股的公司
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美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宋子毓参股的公司
上海三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宋子毓控制的公司
沙洋洋	董事
杨干伟	董事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10月9日	2018年6月30日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年6月9日	2019年6月9日	
合计	8,000,000.00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96,150.00		996,150.00	
	洛阳市烽火广告有限公司	1,389,026.60		1,389,026.60	
预付款项					
	洛阳华阳广场国际大饭店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股份支付的事项。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前期会计差错

无。

(二) 债务重组

无。

(三) 资产置换

无。

(四) 终止经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北京澳世通	金玛路上	南京澳凯	河南澳视政通	洛阳沃野	合计
终止经营收入						
终止经营费用	290,194.91	425.57	162,183.52	128,938.62	119,153.56	700,896.18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316,650.27	-425.57	162,183.52	128,938.62	119,153.56	-94,051.00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终止经营净利润	316,650.27	-425.57	162,183.52	128,938.62	119,153.56	-94,051.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316,650.27	-425.57	162,183.52	128,938.62	119,153.56	-94,051.00
终止经营处置损益总额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收益）						
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终止经营的现金流量净额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00.27	-125.57	7,468.12	-289.72	744,840.21	752,19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续：

项目	上期发生额					
	北京澳世通	金玛路上	南京澳凯	河南澳视政通	洛阳沃野	合计
终止经营收入						
终止经营费用	55,146.47	64,935.03	158,272.27	289,785.93	170,352.81	738,492.51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25,670.47	-64,935.03	158,272.27	-289,785.93	170,352.81	-709,016.51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终止经营净利润	25,670.47	-64,935.03	158,272.27	-289,785.93	170,352.81	-709,016.5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25,670.47	-64,935.03	158,272.27	-289,785.93	170,352.81	-709,016.51
终止经营处置损益总额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收益）						
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终止经营的现金流量净额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9.56	-1,225.81	939.93	-172.19	196,076.86	195,658.3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900.00	-3,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五) 分部信息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广告播放收入，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460,790.43	100.00	4,613,120.06	40.25	6,847,670.37
其中：账龄组合	8,197,640.43	71.53	4,613,120.06	56.27	3,584,520.37
关联方组合	3,263,150.00	28.47			3,263,150.00
合计	11,460,790.43	100.00	4,613,120.06	40.25	6,847,670.3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819,865.43	100.00	4,235,578.71	39.15	6,584,286.72
其中：账龄组合	7,556,715.43	69.84	4,235,578.71	56.05	3,321,136.72
关联方组合	3,263,150.00	30.16			3,263,150.00
合计	10,819,865.43	100.00	4,235,578.71	39.15	6,584,286.72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243,317.24	112,165.86	5.00
1—2年	345,578.00	69,115.60	20.00
2—3年	2,353,813.19	1,176,906.60	50.00
3年以上	3,254,932.00	3,254,932.00	100.00
合计	8,197,640.43	4,613,120.06	56.27

(2) 组合中，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备用金	3,263,15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7,541.3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1,403,652.69	12.25	701,826.35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1,300,000.00	11.34	65,000.00
洛阳市烽火广告有限公司	1,230,000.00	10.73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25,000.00	8.94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96,150.00	8.69	
合计	5,954,802.69	51.96	766,826.35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993,717.64	16,717,188.16
合计	15,993,717.64	16,717,188.16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13,867,063.50	13,917,063.50
往来款	10,044,184.56	9,251,018.83
押金	466,086.26	461,086.26
保证金	1,940.00	1,940.00
备用金	292,510.15	232,040.15
代扣款项	21,159.22	23,352.91
合计	52,692,943.69	51,886,501.6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2,692,943.69	100.00	36,699,226.05	69.65	15,993,717.64
其中：账龄组合	46,907,132.01	89.02	36,699,226.05	78.24	10,207,905.96
关联方、备用金组合	5,785,811.68	10.98			5,785,811.68
合计	52,692,943.69	100.00	36,699,226.05	69.65	15,993,717.6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1,886,501.65	100.00	35,169,313.49	67.78	16,717,188.16
其中：账龄组合	46,968,136.70	90.52	35,169,313.49	74.88	11,798,823.21
关联方、备用金组合	4,918,364.95	9.48			4,918,364.95
合计	51,886,501.65	100.00	35,169,313.49	67.78	16,717,188.16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10,285.22	15,514.26	5.00
1—2年	9,256,272.50	1,851,254.50	20.00
2—3年	5,016,234.00	2,508,117.00	50.00
3年以上	32,324,340.29	32,324,340.29	100.00
合计	46,907,132.01	36,699,226.05	78.24

(2) 组合中，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备用金	5,785,811.68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29,912.5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洛阳奥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5,000,000.00	3年以上		15,000,000.00
北京航讯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8,617,063.50	1-2年		1,723,412.70
吴琴容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	2-3年		2,500,000.00
北京汇众圣德传媒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3年以上		5,000,000.00
河南元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3年以上		5,000,000.00
合计		38,617,063.50			29,223,412.70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585,311.10		51,585,311.10	51,585,311.10		51,585,311.1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092,368.12		15,092,368.12	15,119,703.01		15,119,703.01
合计	66,677,679.22		66,677,679.22	66,705,014.11		66,705,014.1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金玛路上传媒(大连)有限公司	7,096,050.00	7,096,050.00			7,096,050.00		
南京澳凯精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	4,864,901.10			4,864,901.10		
洛阳汇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4,700,000.00			24,700,000.00		
北京澳世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7,760,360.00			7,760,360.00		
武汉澳凯品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1,310,000.00			1,310,000.00		
河南澳视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04,000.00	5,504,000.00			5,504,000.00		
洛阳沃野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39,950,050.00	51,585,311.10			51,585,311.10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602,511.11			-24,714.25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7,191.90			-2,620.64	
合计	15,119,703.01			-27,334.8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珍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577,796.86	
青岛澳凯富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4,571.26	
合计					15,092,368.12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74,204.67	1,694,843.87	4,485,810.55	3,261,916.97
其他业务	243.36	1,040.70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334.89	-481,326.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27,334.89	-481,326.73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222.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9,990.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4.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89,808.2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2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0	-0.10	-0.10

洛阳澳凯富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